

证券代码：837166

证券简称：奥腾电子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杭州奥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郭大我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7,774,255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本届董事会拟提名郭大我先生、王金荣先生、钟敏女士、冯建华先生、王玲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组成公司第二

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郭大我先生、王金荣先生、钟敏女士为连任董事，冯建华先生、王玲玲女士为新任董事，原董事潘燎光、程金接离任。经核查，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12,83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6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4,461,42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34%。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和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要求，特修订《公司章程》如下：

原内容：

“第十二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

生产：汽车网络控制器、车身控制模块、车用组合仪表、汽车驾驶辅助系统（仅限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经四支路 169 号 2 幢 2 层生产）；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通信产品（除国家专控）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批发、零售：汽车网络控制器、车身控制模块、车用组合仪表、汽车驾驶辅助系统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第五十一条 召集人应当于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

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修改为：

“第十二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

生产：汽车网络控制器、车身控制模块、车用组合仪表、汽车驾驶辅助系统、车载信息处理终端系统、车载娱乐系统、车载影像系统、自动刹车系统（仅限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海街 600 号 2 幢 301 生产）；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通信产品（除国家专控）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批发、零售：汽车网络控制器、车身控制模块、车用组合仪表、汽车驾驶辅助系统、车载信息处理终端系统、车载娱乐系统、车载影像系统、自动刹车系统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第五十一条** 召集人应当于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各股东。

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774,25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友好协商，决定不再聘请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根据公司发展需要，为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公司经综合评估后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12,83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6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4,461,42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34%。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本届监事会同意提名邓湘蓉、吴仲金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佳佳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邓湘蓉为连任监事，吴仲金、张佳佳为新任监事，原监事钟回周离任。经核查，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774,25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杭州奥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杭州奥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9 日